基础医学院 2025 年转专业申请考核工作方案

根据《杭州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(试行)》(杭师大办[2024]34号)文件精神,结合我院实际,基础医学院转专业工作申请考核工作方案制定如下:

1、专业计划接收人数

	临床医学	口腔医学	基础医学
2025 级	26	12	10
2024 级	7	9	9

注: 1) 若 2025 级该专业接收人数未满,名额将延至下次申请考核使用:

2) 学生可根据自身情况自主选择申请转入的专业和年级;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要求,报考学生不应存在医学类专业限制录取的身体状况。

2、考核时间、地点

笔试: 2025年12月3日于仓前校区,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面试: 2025年12月8-9日于仓前校区,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3、考核方式

1) 考核程序

根据文件要求,所有申请者须经学院考核(笔试+面试),教务处审定,报分管校领导同意并履行相关程序后,下学期转入新专业学习。

- 2) 学院考核方式: 笔试(40%)+面试(60%)(总成绩低于60分不予录取)
- 3) 考核内容
- ① 笔试

	临床医学	口腔医学	基础医学	备注
2025 级	医学专业所需基础知识及相关英语能力等,无指定参考用书			
2023 32				
2024 级	系统解剖学(《系统解剖学》,人民卫生出版社)、组织学与胚胎			不得进入
	学(《组织学与胚胎学》,人民卫生出版社)			面试

注: 学生需参加申请转入年级相对应的笔试考核。

② 面试

包括专业知识和综合素质考核:专业知识考核内容为临床/口腔/基础医学专业相关知识;

综合素质考核由考官现场提问:无指定参考用书(面试成绩低于60分不得录取)。

4、考核具体操作实施

1) 笔试

- ① 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邀请专家出题,并提供评分标准/参考答案;
- ② 报名转专业的学生集中进行笔试考核(闭卷),考试时间1小时;
- ③ 阅卷专家对学生考核试卷进行评阅,学院对笔试成绩进行公示。

2) 面试

- ① 各专业按笔试成绩排序,按接收计划人数不超过1:1.5 进入面试,面试顺序由抽签决定:
- ② 面试开始后,专业知识考核由考生抽签,并对抽中的题目进行作答;综合素质考核由考官现场提问;每次面试 1 人,面试时间 10 分钟;
 - ③ 全部面试结束后,工作人员汇总笔试、面试总成绩后进行公示。

本次专业转换工作的实施将在基础医学院专业转换领导小组的指导、院纪委的全面监督下开展。学院将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,做好本次转专业工作,考核结束后,拟接收学生名单将公示五个工作日。

(学院转专业联系人: 王伟娟 联系电话: 28868367 地点: 慎园 8-208)

基础医学院

2025.11